

做好“她经济” 护好“她权益”

又是一年妇女节，借此节日，商家们已紧盯商机，纷纷抢搭消费专车，提前打响了“促销战”，试图从“三八经济”中分得一杯羹。这不，记者从多个景区获悉，妇女节前后，各景区纷纷使出绝招，推出各种优惠政策。

(3月7日《清远日报》)

甬上辣评

“妇女也顶半边天”，这句话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领域会有不同的解读，但是就现在的消费市场而言，女性顶的已经不仅仅只是“半边天”了，可能已经是“大半边天”。这一方面源于女性在经济上的独立，在家庭、社会当中地位的提

高；另一方面也源于“女主内，男主外”的家庭传统，除了房子、车子等大宗商品需要全家人商量定夺之外，像吃穿用度这样的日常消费，基本都由女性说了算。除此以外，加上女性天生爱打扮、爱漂亮的特点，以及在养

育孩子方面承担着更大的责任，现在人人都知道女性和孩子的生意最好做，所以大街上女性用品店、服装店以及妇

婴用品店最多，“她经济”如火如荼，一片红火，每年的“三八妇女节”前后，不过是“她经济”表现最为抢眼的阶段而已。既然这就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社

会特征，那么我们坦然接受就好了，但由“她经济”的红红火火，很容易让人联想起“她权益”。

反过来说，再繁荣的“她经济”，也终究只是经济，是从女性身上赚钱，“她权益”却是赋予女性以更多的权益，

或者是对现有的女性权益给予更多保障。如果只有“她经济”而没有“她权益”，对全国女性同胞来说不但是不完整的，同时也是不公正的。尤其是随着3月1日《反家庭暴力法》的正式颁布实施，更是对我们在维护女性权益方面的一次

严正提醒，也是比围绕女性所带来的经济、市场、消费更加重要与宏大的社会命题。一个公平公正的社会，应该努力保障“她权益”，让所有的女性公民体会到“获得感”和“呵护感”，消除“剥夺感”和“侵害感”。而要实现这一点，首先需要女性自己个人维权意识的提高，当感觉到自己的合法权益遭受到侵害的时候，要学会拿起法律武器积极维权。比如职场女性因为结婚生子而遭遇了单位调岗降薪或者是其他不公正的待遇；比如女性遭受了丈夫或其他家人各种性质的家庭暴力，都应该放弃隐忍，积极维权。

当然了，要想维护“她权益”，从根本上来说还得依靠政府和社会通过制度的设计、法律的完善来予以保障，需要对那些涉嫌性别偏见和歧视的用人单位进行必要的惩处，需要对各种不利于女性权益保障的社会“潜规则”进行纠错纠偏。只有当“她权益”成为全社会的一种“潜意识”，一种“下意识”，属于社会女性群体的“获得感”才有望得到实现。

●议论风生



@易山手 MAP：[别人遛狗她遛猪，这样的场景发生在中关村。有网友拍下照片发到网上，引发关注。附近居民说，猪的主人姓王，管这只猪叫“呆呆”，听说“呆呆”是女儿送给王大妈的礼物，一养就养了很多年。] 不容易啊！在这以猪肉为香的世界轻松地活着。

@ 别再重名：[近日，重庆一对情侣怀疑自己点的鱼被调换，于是要求店方将他们吃剩下的鱼骨重新拼凑起来，店家只能答应，但无论怎么拼凑，鱼骨总长度只有同样重量的鱼长度的三分之二左右。后在民警调解下，店家同意打折。] 曾经有次同学聚餐，上了盘大盘鸡，大家突发奇想，吃完鸡把骨头拼起来，结果没想到啊，整只鸡都拼出来了，就差一条腿。最后叫老板来看，老板二话没说就认了，他说他也是第一次见到这么奇葩的食客。

@ 统一 100：[近日，浙江东阳市人民医院发生一件奇葩事：30岁女子莉莉生产时，已能看到宝宝的头发，但她妈认为“时辰不好”，要求女儿“用力憋着，熬到11点就行”。莉莉担心危险，9点50分顺利产下一个6斤女儿。医生提醒，孩子出生最好“瓜熟蒂落”，不建议人为干预。] 幸好是自己的亲妈，要是婆婆，这以后的日子难过了。

@ 倚栏笑看花：[近日，江苏靖江市斜桥镇上演了一幕“跳河”闹剧：一对不上班只知“啃老”的小夫妻吵架，引发公媳大战，儿媳闹着自杀，公爹老刘愤恨难当，竟将儿子小刘一脚踹进了屋后的沟河里。] 以前是养儿防老，现在是养儿到老。



又到南宁市各中学扎堆举行成人仪式的时候。学校举办成人礼仪式，是希望让孩子们明白自己到了该承担更多责任的时候，要更自信、更独立、更坚强。但记者采访发现，孩子虽过了18岁，但大多数家长对于孩子的事情依然过度关注、过于包办，存在保护欲过强的现象。

(3月7日《当代生活报》)
点评：龙应台曾在《幼稚园大学》里批评一些教育者，在生活上采用怀里“抱着走”的方式，在课业上却是用鞭子“赶着走”的态度。30多年过去了，变了多少？

一段时间以来，实体书店发展一直备受网友关注，转型、消亡、合并等观点层出不穷。近日，全国有10家民营书店加入“城市之光”计划，试水书店住宿新模式，让热爱读书的游客在旅行中可以享受枕书入睡的生活。

(3月7日东南网)
点评：实体书店的转型效果，现在无人能知。不过，实体书店备受关注，却依旧生存艰难，似乎可以看出其有文化图腾化的趋向：大家精神上希望它不要消亡，现实里却并不光顾它。

近日，山东师范大学一堂研究生课上发生令人动容的一幕：74岁的返聘教授王万森当堂宣读检讨书，对看错课表而造成意外旷课行为深表歉意，称“羞愧难当，无可弥补”，提出停掉一学期的退休补贴。“底线很重要，作为老师，责任感就是底线。”老人说。

(3月6日《楚天都市报》)
点评：老人这么做，有教育学生的意味么？也许，但我更相信是出于自尊。有些人之所以道德修养高于常人，就是因为自尊，别人或许无所谓，但过不了自己这道坎，这大概就是“君子责己”吧。

●热点聚焦

每一起旅游丑闻都不应被视为“坏事”

3月6日，黑龙江省长陆昊说，“天价鱼”事件不是偶然的，说明一部分基层干部和市场主体，在树立接受监督，特别是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方面的意识方面还有差距，“但是，我相信这件事情对黑龙江发展市场经济不是坏事情，正好给了我们深刻反省反思的机会。”

(3月7日《东南商报》)

年初发生在哈尔滨的“天价鱼”事件，以及沸沸扬扬的议论，至此终于有了一个令人欣慰的总结陈词。如果说，此事之恶劣性质，映射出当地旅游市场的某种失序，那么陆昊的“含笑”回应，则可算得上是一次成功的危机公关。

除此之外，对陆昊的公开回应，我更愿意放大其中对待旅游负面新闻的立场与常识。陆昊之所以会认为“天价鱼”事件并非偶然，正是缘于一些基层干部和经营者意识问题的存在，并非孤例；而他之所以表示此事对黑龙江不是坏事，则是看到了负面舆论所带来的现实倒逼作用——就应当是这样，每一起旅游丑闻都不应被视为“坏事情”。

应当指出的事实是，这是一个无法杜绝“旅游丑闻”的年代。我国的旅游市场看似高歌猛进，但依旧处于某种粗放式发展的阶段，粗放就意味着不是所有的旅游市场经营者都注重于游客的消费体验，监管者执法也难免出现不公平现

象，加上自媒体的广泛存在，如此很容易出现的一种事实就是：一起小的旅游纠纷无法被平息在初始状态，因为微博微信等工具的广泛传播，容易发酵为全国知名的热点丑闻。

哈尔滨的“天价鱼”事件正由此而来。那么，该以怎样的方式来对待这种新时代的舆论现状呢？这实际上仍是一个如何对待舆情和批评的话题。理想的场景当然是：旅游市场管理有序、经营者心怀良善。但在理想与有序的旅游市场未形成之前，最关键的，可能依旧在于认真公平地来对待每一起旅游纠纷，倘若它已演进为舆论话题，也应当迅速采取可说服舆情的后续处理，让其后果不至于最糟糕。而敷衍以对与逆公平而行，均非理性态度。

一个旅游市场美誉度的形成，往往需要漫长过程，流失却是短时期内的事情。对待旅游丑闻，对待网络批评，回避或粗暴对待，从来都不是合适的办法。本质而论，每一个“被宰者”在网络吐槽，亦是在对当地的旅游市场进行评分，是对当地旅游市场依旧抱有良好的改进愿望。所以对待旅游丑闻的最好办法，应是以实际问题的解决来挽回负面影响。

旅游亦是民生，尤其是在旅游占地方收入比越来越大的现实下。回看哈尔滨的“天价鱼”新闻，以及陆昊“并非坏事”的回应，我们都当收获更多的启示。

●社会观察

微信抢发红包太过计较就没意思了

抢红包本是一件欢乐的事情，北京的王老汉夫妇却因只抢红包而不懂得如何发，在微信群内被谩骂，憋了一肚子的气，遂一怒将对方起诉至法院，要求对方停止侵权、删除相关发帖、消除影响、在该微信群内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失费各200元。日前，海淀法院受理此案。

(3月7日《北京晨报》)

很多人感慨，这年头一块钱扔在地上都不一定有人去捡，但在微信群里发几个红包，却能引来一帮成年人的狂欢。微信红包具有高参与度和高娱乐性的特点，激起了人们的童心童趣，是一个有意思的发明。

但我们毕竟不是小孩子，不能因为几毛钱就动不动翻脸。一句“红包不是目的，开心才是真理”道出了微信红包的真谛：我们享受的是其中的快乐，而不是钱的多少与得失。对于谁应该发红包，微信红包并没有强制性的要求，发不发全凭自愿。既然如此，发红包者就不应该要求抢红包者也必须发。

就好像平时朋友间请客，我请了你下次你回请我，这当

然符合人情交往的潜规则，也能够使两个人的关系更加亲密。但就算你不回请，我也没有资格指着鼻子去骂你。如果我觉得你不值得交往，下次别再请也就是了。对于别人不回请而耿耿于怀甚至恶语相向，那是自己的人品出了问题。

在微信群里对红包只抢不发的，不外乎有两种人，一是手机操作的“菜鸟”，还没有学会怎么往外发；二是有些小气，想多攒几块钱零钱花。不管是哪种情况，其实都无损我们发红包的快乐。发几个红包，能够看到一帮朋友分享，甚至还能收获不少赞美的动画或留言，已经让我们的精神极大满足。说实话，如果谁发个红包还要计算着金额的多少，还指望别人发时再抢回来，实在是太无趣了。

我们知道，微信红包既可以针对所有人发，也可以向特定对象发红包。如果谁在乎群里有人只抢不发，完全可以不在群里发，想给谁直接给谁。还是以请客为例，想请谁单独约就是了，如果你在办公室里大张旗鼓地向所有人发出邀请，结果却因为有人没有回请而骂人家，对方固然有铁公鸡之嫌，恐怕你也有小心眼之病。

刘昌海